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文博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課程委員會紀錄

時 間：民國 106 年 6 月 21 日（三）13：30

主 席：劉婉珍院長

記 錄：李俊緯

委 員：蔡敏玲委員、耿鳳英委員、蔡斐文委員、顏上晴委員、翁載富委員

請假委員：黃翠梅委員、盧泰康委員

未出席委員：

壹、主席報告（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提 案 一：藝術史學系 106 學年度大學部學分科目表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及第 2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大學部學分科目表如附件 1，電子檔。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提 案 二：藝術史學系 106 學年度碩士班學分科目表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碩士班學分科目表如附件 2，電子檔。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提 案 三：藝術史學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大學部開授課程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大學部開授課程彙整表如附件 3，電子檔。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提 案 四：藝術史學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碩士班開授課程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碩士班開授課程彙整表如附件 4，電子檔。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提 案 五：藝術史學系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兼任教師開課課程與師資專長列表，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如附件 5，電子檔。

決 議：照案通過。（尚未聘任之教師請刪除）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

提 案 六：藝術史學系蔡敏玲老師大學部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藝術下鄉行動」課程採密集上課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因本課程內容規劃至校外策、佈展，需較長的上課時間，故採密集上課。上

課時間安排為：規劃全學期有 20 小時時間至校外策、佈展；16 小時時間在校內上課，每月上課一次，一次上課 4 小時。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提 案 七：藝術史學系大學部 104、105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修正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擬修正 104、105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中「媒體寫作與影片剪輯」之「全學年課程」規定，更改為「半學年課程」。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提 案 八：藝術史學系碩士班 105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修正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擬將「文物資產普查與分級保護研究」課程更改名稱為「文物普查、研究鑑定與古物分級」，另於備註欄加入「課程等同『文物資產普查與分級保護研究』」。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提 案 九：藝術史學系碩士班 102~105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修正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擬修正 102~105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中「當代藝術與博物館」之「全學年課程」規定，更改為「半學年課程」。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提 案 十：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106 學年度學分科目表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博古所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學分科目表如附件 6，電子檔。

決 議：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提案十一：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課程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博古所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博館組開課內容如附件 7，古物組開課內容如附件 8，電子檔。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提案十二：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兼任教師開課課程與師資專長列表，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博古所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如附件 9，電子檔。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提案十三：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新增「行政工作實習」課程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經博古所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提案十四：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密集授課課程「博物館修復研究：紙質類文物」乙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博古所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為增加學生實作經驗並配合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館方作業流程於現場教學，以密集授課方式辦理，期間預計為 106 年 11 月至 107 年 1 月，每周三下午 2 點~6 點，每次 4 小時，共 9 次。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提案十五：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耿鳳英老師 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時尚、創意、博物館」擬規劃赴韓國移地教學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博古所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因課程內容教學需求，耿師擬規劃帶領學生前往韓國進行移地教學，希望可以提供本所學生更具國際視野與激發學生創意性的發想，對於展示策劃有進一步的認知，而不只侷限在實務操作的面向，更深入瞭解文化資產與創意背後的概念、文化底層所蘊含的歷史深度，讓學生能夠進一步了解，博物館作為展示機構所展現的無限可能性。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106 年 05 月 31 日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全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參、討論提案

提 案 一：藝術史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結果檢討，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藝史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學檢討會議通過。

2. 問卷統計表及意見彙整表如現場螢幕顯示。

決 議：照案通過。（建議授課教師回覆意見時應表達適切。）

提 案 二：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調查結果檢討案，提請討論。

說 明：1. 經博古所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意見彙整表如現場螢幕顯示。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藝術史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大綱檢視，提請討論。

說明：1. 經藝術史學系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檢視教師此學期課程規定內容是否符合所之核心能力及評核指標。附件現場電子檔。<http://203.71.53.11/CourseInfo/CourseList.aspx>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大綱檢視，提請討論。

說明：1. 經博古所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會議通過。

2. 檢視教師此學期課程規定內容是否符合所之核心能力及評核指標。附件現場電子檔。<http://203.71.53.11/CourseInfo/CourseList.aspx>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106 學年度第 1 學期博物館學與古物維護研究所古物組增開「專業倫理」課程，提請討論。

說明：1. 業經博古所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所課程會議通過。

2. 該課程由本院 3 位專任老師合開，分別為黃猷欽老師、顏上晴老師以及邵慶旺老師，必修課 1 學分，課程大綱如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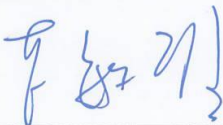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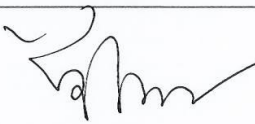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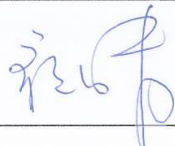
決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

伍、散會（ 13 ： 50 ）

國立臺南藝術大學文博學院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院課程會議簽到單

時間	106 年 6 月 21 日 (星期三) 13 時 30 分			
主席	劉婉珍院長		記錄	李俊緯
出席人員	蔡敏玲委員			
	耿鳳英委員			
	黃翠梅委員	請假		
	蔡斐文委員			
	盧泰康委員	請假		
	顏上晴委員			
	翁載富委員			
列席人員				
缺席人員				